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2002/L.65  
16 April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

###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丹麦\*、厄瓜多尔、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西班牙、瑞典、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决议草案

#### 2002/...促进和巩固民主的进一步措施

人权委员会，

回顾《世界人权宣言》、《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促进及保护人权的各项区域文书所体现的自由价值观、尊重人权以及通过全民公决和无记名投票举行定期和真正选举的原则的普遍正确性，

重申促进和保护人权有助于民主社会的存在，确认继续发展和加强国际人权体系对于巩固民主至关重要，

---

\* 根系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69 条第 3 款。

认为民主、发展及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是相互依存和相互巩固的，

确认需要不断增进对民主价值和原则的尊重，改进用于民主施政的民主机构和机制的运作，

还确认法治和民主机构与世界上存在的多种多样的哲学思想、信仰和社会、文化及宗教传统之间的一致性，

确认，消除极端贫困可极大地推动民主的促进和巩固，是各国共同分担的责任，除其他外通过透明度和问责制贯彻的良政对于建立和平、繁荣和民主的社会而言是不可或缺的，

认为，教育是一种有效的手段，可用以加强选举产生的政治机构与民间社会之间的联系，从而确保公民有意义地参与决策进程，并重申人的发展对于建立健全的民主制度至关重要，

回顾大会和人权委员会的所有有关决议，特别是大会 2000 年 12 月 4 日第 55/96 号决议和 2000 年 11 月 27 日第 55/43 号决议以及委员会 2000 年 4 月 25 日第 2000/47 号决议和 2001 年 4 月 23 日第 2001/41 号决议，

满意地欢迎各个区域、分区域和其他组织及行动采用的促进、巩固和保护民主的措施，其中包括 1948 年《美洲国家组织宪章》、1950 年《欧洲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公约》、1991 年《哈拉雷英联邦宣言》、1995 年《米尔布鲁克英联邦行动计划》、经 1997 年《阿姆斯特丹条约》修订的 1992 年《欧洲联盟条约》、2000 年《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哥本哈根宣言》、2000 年《最后华沙宣言：迈向民主社会》和 2001 年《美洲民主宪章》，

1. 宣告民主的基本内容包括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结社自由、表达和言论自由、按照法治原则获得和行使权利、通过全民公决和无记名投票举行定期的自由和公正选举以表达人民的意愿、多元化的政党和组织制度、权力分治、司法独立、公共行政的透明度和问责制、以及自由、独立和多元的媒体；

2. 重申基本自由和人权是普遍性的，不可分割和相互依存，其充分行使只可能在民主制度中实现；

3. 还重申自由和公正的选举是民主的一个基本特征，必须成为加强民主原则、价值观、体制、机制和做法的较大进程的一部分，而这些则是法治的基石；

4. 请会员国、有关国际组织和感兴趣的非政府组织继续促进和参与关于建设民主社会和关于民主进程成败因素的有系统对话，并注意到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以来就民主议题举行的近期会议，包括 2001 年 10 月在马德里举行的民主过渡和巩固会议；

5. 欢迎各区域、分区域和其他组织和行动采纳了确认民主与保护人权之间相互依存关系的体制规则和结构，采用了多种机制增进这一关系，防止发生影响或威胁民主体制的局面，或在民主制度发生严重动荡或受到严重冲击时采取措施集体保卫民主；

6. 鼓励各国推动民间组织为增进良政、健全行政、民主价值观和提高民主质量作出贡献；

7. 还鼓励特别注意联合国秘书长的建议，联合国应努力制定归当地所有的、由当地各界行为者参与的一体化民主援助方案和共同国别战略；

8. 呼吁联合国系统之内交流信息，改进协调，从而便利交换有关促进和巩固民主的教益和最佳做法；

9. 鼓励利用世界各地的经验发展基础广泛的民主专门知识；

10. 感兴趣地注意到按照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第 2000/116 号决定 (E/CN.4/Sub.2/2001/32) 所载任务提交的、关于各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际人权文书规定的措施的工作文件，并请小组委员会继续执行这一任务；

11. 促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征求各个区域、分区域和其他组织及安排对于它们促进和巩固民主的作用的意见，并向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报告由此得出的结论；

12. 请秘书长和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请会员国、联合国主管机关以及有关的政府间组织和感兴趣的非政府组织注意本决议，并尽可能广为散发；

13. 决定第五十九届会议在同一议程项目下继续审议这一问题。

-- -- -- -- --